<http://www.ycx.gov.cn/zfxxgk/fdzdgknr/zfwj/xzfbwj/1581817407922577409.html>

炉具网讯：近日，陕西省延安市宜川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全面推进2022年冬季清洁取暖工作的安排意见指出，通过热源清洁化改造、建筑能效提升等，到2023年城区和城乡结合部清洁取暖率达到100%，农村地区清洁取暖率达到60%；全县具备改造价值的既有建筑完成节能改造。

2022年将全面开启清洁取暖项目建设，计划完成散煤治理6300户，占计划改造任务的38.2%。其中：丹州街道办事处1365户，交里乡356户，云岩镇1643户，秋林镇1087户，集义镇933户，壶口镇525户，英旺乡391户。建筑能效提升工作由县住建局负责，按照市住建局下达的目标任务完成既有建筑节能改造。

清洁热源改造方面实施燃煤锅炉拆改、清洁能源替代、散煤替代、燃气锅炉燃烧低氮改造等；供暖基础设施建设方面实施热源、热源扩容、电力增容，扩容、管网、管线等；确保能源保供。从电力、天然气、生物质成型燃料等方面全力保供，从市场、质量、价格、供应等方面加强全过程管理。

因地制宜、科学施策、优选路径、突出特色、大力发展“屋顶光伏+电采暖”、“太阳能+生物质能”太阳能+储能+电采暖”等先进技术，重点推广太阳能热利用取暖和可再生能源电力供暖；加大招商引资。积极引进生物质燃料企业，采用先进技术工艺流程，生产绿色、环保碳化生物质燃料；优选清洁炉具。积极推广生物质成型燃料+专用炉具取暖模式，用多能互补方式支撑群众用得起、用得好、可持续、优服务的清洁取暖；根据电力基础设施，灵活选用空气源热泵、热水机等电采暖，提升农村用能电气化水平，加快可再生能源在农村生活领域应用，稳妥有序推进农村清洁取暖。

**宜川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全面推进2022年冬季清洁取暖工作的安排意见**

宜政办发〔2022〕53号

各乡镇人民政府、丹州街道办事处，县政府各工作部门、直属机构，各级驻宜单位：

为深入贯彻党中央、国务院关于深入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实现“双碳”战略目标的重要决策部署，高效推进冬季清洁取暖项目实施，有效改善大气生态环境质量，保障人民群众温暖过冬，根据《宜川县冬季清洁取暖工作方案》精神，按照县委、县政府有关工作部署，现就加快推进2022年冬季清洁取暖工作提出如下安排意见。

一、明确目标任务

通过热源清洁化改造、建筑能效提升等，到2023年城区和城乡结合部清洁取暖率达到100%，农村地区清洁取暖率达到60%；

全县具备改造价值的既有建筑完成节能改造。

2022年将全面开启清洁取暖项目建设，计划完成散煤治理6300户，占计划改造任务的38.2%。其中：丹州街道办事处1365户，交里乡356户，云岩镇1643户，秋林镇1087户，集义镇933户，壶口镇525户，英旺乡391户。建筑能效提升工作由县住建局负责，按照市住建局下达的目标任务完成既有建筑节能改造。

各乡镇、丹州街道办事处，相关成员单位要紧紧围绕年度目标，全面加快推进，加快项目实施，夯实工作责任，细化任务措施，切实加强环境保障，为冬季清洁取暖项目实施创设良好的建设氛围。

二、工作要求

组织架构上以“目标为牵引，各乡镇、丹州街道办事处为主体，行业部门归口管理”；技术路径上以“宜电则电、宜气则气、宜热则热”，力推电代煤、稳推气代煤，积极推进生物质、光伏、光热能等多种清洁能源综合取暖，构建绿色、节约、高效、协调的清洁取暖体系。坚持区域上由近及远，重点推进县城区域，稳步推进偏远地区，项目类型上以清洁热源改造为主，配套开展建筑能效提升，同步完善配套能力建设，统筹好目标与项目，环境保护与冬季清洁取暖工作相协调的关系。

（一）明确重点任务。一是清洁热源改造方面实施燃煤锅炉拆改、清洁能源替代、散煤替代、燃气锅炉燃烧低氮改造等；二是供暖基础设施建设方面实施热源、热源扩容、电力增容，扩容、管网、管线等；三是确保能源保供。从电力、天然气、生物质成型燃料等方面全力保供，从市场、质量、价格、供应等方面加强全过程管理；四是对标年度目标任务，从技术路径、项目实施、项目管理、长效运行等方面建立健全机制；五是从项目月报、资金管理、绩效考评、宣传及长期运行等方面，建立健全机制，完善政策体系。

（二）全力推进建设。当前已进入黄金施工期。一是紧盯目标任务，围绕重点工作，稳步推进、难点突破，加快实施、全面启动，确保完成年度任务；二是建立月报制，进行“月统计、季通报、年考评”；三是建立“清单制”，加强日常调度督促，推动项目尽快落地实施，建成运营，做好售后等跟踪服务工作；四是引导鼓励企业积极参与清洁取暖项目建设，建立特许经营、合同能源管理等多种模式，加快项目实施；五是加大督导检查，定期召开项目调度会，协调解决问题，确保项目建设顺利推进。

（三）多方筹集资金。按照“资金跟着项目走、先成熟、先支持”的原则，切实用好中央补助专项资金，充分发挥政府投资引导带动作用；将清洁取暖项目与乡村振兴、老旧小区改造、美丽乡村建设相结合，注重项目与资金整合；积极争取中省专项资金，环境污染防治资金等，与中央预算内投资等密切结合，加大推进力度，多方筹资，全方位推进清洁取暖项目建设。

（四）强化科技创新。一是因地制宜、科学施策、优选路径、突出特色、大力发展“屋顶光伏+电采暖”、“太阳能+生物质能”太阳能+储能+电采暖”等先进技术，重点推广太阳能热利用取暖和可再生能源电力供暖；二是加大招商引资。积极引进生物质燃料企业，采用先进技术工艺流程，生产绿色、环保碳化生物质燃料；三是优选清洁炉具。积极推广生物质成型燃料+专用炉具取暖模式，用多能互补方式支撑群众用得起、用得好、可持续、优服务的清洁取暖；四是根据电力基础设施，灵活选用空气源热泵、热水机等电采暖，提升农村用能电气化水平，加快可再生能源在农村生活领域应用，稳妥有序推进农村清洁取暖。

三、保障措施

（一）强化责任担当。推进北方地区冬季清洁取暖是中央部署的重大民生工程、民心工程，实施冬季清洁取暖改造是县委、县政府贯彻落实中省市重要决策部署，保障和改善民生的重要举措。今年是我县冬季清洁取暖工作的关键一年，要加大改造力度，全面统筹推进，各部门单位、各乡镇，丹州街道办事处，要提高政治站位，统一思想认识，从改善大气生态环境质量、保障改善民生的高度，充分认识实施清洁取暖工程的艰巨性、重要性和紧迫性，坚定信心决心，精心组织谋划，创新思路方法，狠抓任务落实，坚决打赢清洁取暖攻坚战。

（二）明确工作职责。各乡镇、丹州街道办事处和清洁取暖工作领导小组成员单位是项目实施责任主体，负责散煤治理、建筑能效提升项目的具体实施，要按照年度任务做好散煤治理确村确户及煤改设备的招投标工作；清洁取暖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负责统筹推进，对清洁取暖工作进行总体指导和督办；各成员单位要切实履行职责，做好行业归口管理，加强协调联动，督促相关企业加快项目实施，建立推进机制，供热企业负责供热管网配套设施建设；燃气企业负责做好“煤改气”新增燃气气源落实、气源合同签订，及燃气管网配套设施建设；电力公司负责电力负荷增容和智能电表改造，做好“煤改电”项目与电网建设规划相匹配，落实电价补助政策等。有关部门、单位及企业，要各负其责、紧密协作，围绕目标，细化任务，夯实责任、明确完成时限，确保有序推进。

（三）确保能源供应。一是建立能源保供专班，对能源生产供应、运输保障等环节进行全过程管理；二是电力公司要强化负荷预测和调度运行，全面做好电网增容、扩容改造，切实保障“煤改电”项目电网安全运行；三是千方百计稳定燃气供应，天然气公司要签订气源合同，稳妥推进“煤改气”项目实施，落实新增气源缺口，确保采暖季民生用气需求，保障群众温暖过冬；四是相关部门单位要积极推进“煤改生物质”，招商引资建设生物质成型燃料厂，建立生物质成型燃料供应点，提供高效优质便民服务，确保燃料供应。

（四）建立数据台账。按照《冬季清洁取暖工作方案》要求，对实施清洁能源改造项目，要建立县、乡镇（街道办事处）、村（社区）三级管理台账，确村确户，建档立卡，动态管理，各行业部门同时要建立行业管理台账，并指导项目实施企业，建立健全工作台账。

（五）加强宣传推广。充分利用各类新闻媒体，加大对清洁取暖改造、相关补助政策及用气、用电安全等方面的宣传力度，加快清洁能源改造进度，引导居民积极使用清洁能源，不断提高环保和安全意识，鼓励群众积极主动参与，为我县冬季清洁取暖工作和提升大气生态环境质量营造良好氛围。

附件：宜川县散煤治理任务分解表

宜川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2年7月29日

